

國家文官學院 函

地址：11561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

號

傳 真：

聯 絡 人：栢思皓

電子郵件：baualb@nacs.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國院交字第11206000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學院辦理本（112）年「公務英語力UP訓練」系列課程—「實用PRO英語工作坊」第2至第6梯次，請轉知貴屬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落實「2030年雙語政策」，本學院特辦理旨揭工作坊，以Webex Meetings虛擬教室搭配實體授課辦理，每梯次訓期4週（合計10小時），第1、3週使用Webex Meetings虛擬教室線上直播課程各2小時，於週四晚間進行；第2、4週為實體課程各3小時，於週五下午在本學院舉行。本工作坊第1梯次業辦理完竣，即將辦理第2至第6梯次報名作業。

二、課程資訊：

（一）第2梯次：

- 1、課程主題：電話英語。
- 2、開放報名時間：本年3月20日（星期一）。
- 3、授課時間：

（1）直播課程：本年4月13日（星期四）及同年月27日

(星期四)晚上7時至9時。

(2)實體課程：本年4月21日(星期五)及同年5月5日
(星期五)下午2時至5時。

(二)第3梯次：

1、課程主題：接待英語。

2、開放報名時間：本年5月8日(星期一)。

3、授課時間：

(1)直播課程：本年6月1日(星期四)及同年月15日
(星期四)晚上7時至9時。

(2)實體課程：本年6月9日(星期五)及同年月30日
(星期五)下午2時至5時。

(三)第4梯次：

1、課程主題：書信英語。

2、開放報名時間：本年7月10日(星期一)。

3、授課時間：

(1)直播課程：本年8月3日(星期四)及同年月17日
(星期四)晚上7時至9時。

(2)實體課程：本年8月11日(星期五)及同年月25日
(星期五)下午2時至5時。

(四)第5梯次：

1、課程主題：會議英語。

2、開放報名時間：本年9月11日(星期一)。

3、授課時間：

(1)直播課程：本年10月5日(星期四)及同年月19日
(星期四)晚上7時至9時。

(2)實體課程：本年10月13日（星期五）及同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5時。

(五)第6梯次：

1、課程主題：簡報英語。

2、開放報名時間：本年10月23日（星期一）。

3、授課時間：

(1)直播課程：本年11月16日（星期四）及同年11月30日（星期四）晚上7時至9時。

(2)實體課程：本年11月24日（星期五）及同年12月8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5時。

三、授課講座：

(一)第2至第3梯次：財團法人英語訓練測驗中心資深英語講師兼教學顧問David Wilson。

(二)第4至第6梯次：英協文教有限公司師資擔任講座。

四、研習對象：公務人員（不限官職等）。

五、參訓人數：每梯次以45人為限。

六、授課方式及授課地點：

(一)直播課程：採用Cisco Webex Meeting視訊軟體進行線上授課。

(二)實體課程：於本學院（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576號）行政大樓2樓教室進行，不供餐。

七、報名方式：

(一)採個人線上報名，至本學院全球資訊網（<https://www.nacs.gov.tw>）/便民服務/開班報名項下報名，報名時請提供正確個人資料，俾利寄發課程相關訊息。

(二)報名第3至第6梯次之人員，請於報名系統上傳英語檢定證明（約相當「全民英檢」中級程度或CEF證書B1以上）。

(三)報名人員資格經審查後公布於本學院全球資訊網，不另函通知。

八、注意事項：

(一)本工作坊直播課程採線上視訊授課，請自行備妥相關軟硬體設備（例如麥克風、視訊設備等）及Cisco Webex Meeting視訊軟體。

(二)錄取後尚未於開課前取消報名而未到課、無故缺課、請假逾1次者，1年內不得報名本學院相關英語課程。

(三)報名人數如逾45人，將依機關衡平性等因素，決定錄取名單。

(四)錄取人員出席該梯次達3次以上課程，始依出席情形給予學習時數，並核發結訓證書。倘出席未達3次者，不核發學習時數。

(五)請核給受訓人員公假，如於研習期間請假，本學院於研習結束後將請假紀錄送所屬機關登記，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學習時數。

(六)本工作坊相關資訊，可至本學院全球資訊網

(<https://www.nacs.gov.tw>) /訓練主題/實用PRO英語工作坊項下查詢，以及本工作坊EDM（網址：<https://nacspewcs.carrrd.co/>）供參。

九、本案承辦人：

(一)第2梯次：栢專員思皓（電話：02-26531560）。

(二)第3、4梯次：廖編審姿婷（電話：02-26531627）。

(三)第5、6梯次：徐科員于媿（電話：02-26531621）。

正本：中央一級機關、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法務部廉政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最高檢察署、交通部航港局、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國家人權博物館、大陸委員會香港辦事處、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內政部役政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內政部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財政部國庫署、財政部賦稅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財政部關務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財政部印刷廠、國立臺灣圖書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國父紀念館、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法務部調查局、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臺灣高等檢察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法務部矯正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經濟部礦務局、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能源局、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交通部觀光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交通部鐵道局、交通部公路總局、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榮民總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國立臺灣文學館、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中央印製廠、中央造幣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教育部體育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商期貨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

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審計部臺灣省新竹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彰化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屏東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花蓮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嘉義市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基隆市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雲林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苗栗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南投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臺東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宜蘭縣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新竹市審計室、審計部臺灣省嘉義縣審計室、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審計部交通建設審計處、國家文官學院、國防醫學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審計部臺灣省澎湖縣審計室、審計部福建省金門縣審計室、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中央二級機關、行政院以外機關(一二級)、縣市政府、各議會

副本：

